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18-033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报告摘要

GuangDong ShaoNeng Group Co., Ltd.

2018 年 4 月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 本公司董事长陈来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勇会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运绍先生声明: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四) 本次董事会公司应到董事 9 人, 实到 9 人, 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提出异议。

(五)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总股本 1,080,551,669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 237,721,367.18 元, 本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董事会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启金	-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沿江路 16 号	-	
电话	0751-8153162	-	
传真	0751-8535226	-	
电子邮箱	shaonenggf@163.com	-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能源的投资开发经营为主营业务，在不断巩固和发展水电产业的基础上，重点发展生物质能发电、加油加气充电一体化站等业务；同时，公司通过发挥挖掘非电业务的各种优势，大力发展生态植物纤维制品业务以及精密（智能）制造等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截止目前，公司拥有电力装机容量 103.221 万千瓦，其中清洁能源 79.221 万千瓦。

(三)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数 据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15 年
营业收入 (元)	3,594,104,127.36	3,198,765,336.76	12.36	3,007,221,77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45,753,908.53	440,573,127.97	1.18	281,174,71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15,543,495.71	436,774,595.16	-4.86	271,389,03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5,241,061.65	1,149,456,491.34	-42.13	834,033,592.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25	0.4077	1.18%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25	0.4077	1.18%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2	10.74	-0.52	7.2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总资产(元)	9,166,651,419.95	8,833,198,387.75	3.77	8,507,654,76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55,660,347.91	4,227,344,588.88	5.40	3,948,754,307.8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情况

详见公司 2017 年报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重要事项”之第 6 点“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及“第十节 财务报告”第 27 小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内容。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34,239,024.81	966,592,694.21	916,215,941.81	877,056,46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692,882.32	198,460,668.00	112,477,530.91	11,122,82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924,269.52	196,634,928.99	109,526,342.14	-8,542,04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99,569.53	208,963,859.86	341,097,498.26	36,480,134.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190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244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9%	163,092,397	0	-	-	
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155,949,490	0	-	-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1%	83,279,302	0	质押 司法冻结及司法 轮候冻结	83,279,30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52,469,500	0	-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 9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29%	24,782,327	0	-	0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	20,610,895	0	-	0	
江山国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7,870,935	0	质押	15,101,123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16,629,750	0	-	0	
深圳市智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15,092,812	0	质押	12,311,48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华资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25%	13,502,853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前海人寿-海利年年、前海人寿-自有资金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

注：(1) 上述股东中代表国有持有股份的单位为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深圳日昇”）持有公司股份 83,279,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1%，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83,279,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1%；处于司法冻结状态的股份 83,279,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1%，处于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 83,279,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1%。公司对深圳日昇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事宜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进行了披露，对所持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事宜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12 月 20 日与 2018 年 1 月 10 日、1 月 20 日、1 月 23 日、1 月 25 日、2 月 22 日、4 月 12 日进行了披露，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电力

电力是公司的主导产业。截至目前，公司电力总装机为 103.221 万千瓦，在运行电力装机 103.221 万千瓦，其中水电装机 67.221 万千瓦、生物质能发电装机 12 万千瓦。地区分布上，位于广东的在运行装机 42.771 万千瓦，位于湖南的在运行装机 60.45 万千瓦。

(1) 水电

2017 年，公司水电站所属地区的水情不理想，全年降雨量同比减少约 30%，且呈降雨时空分布不均：前 5 个月降雨量较少，6 月份持续降雨且降雨量较大，其中广东省韶关市地区上半年降水量累计为 768 毫米，但前 5 个月只有 440 毫米；下半年，公司水电站所属地区的降雨量同比有所下降。降雨时空分布不均及公司湖南片水电企业的电价下调，对公司 2017 年水电企业经营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来水情况，公司各水电企业坚持“度电必争、滴水不让”的生产经营理念，加强与三防、水文、气象等单位的沟通，及时掌握气象水文情况，做好水情科学调度工作，最大限度地提升水能利用率；同时加强生产设备及防汛设施的维护，及时消除隐患，确保生产和防洪渡汛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水电企业实现售电收入 1,062,042,980.45 元，利润总额 491,503,095.73 元，同比分别下降 15.73%、21.57%。通过科学合理的调度，经营业绩的降幅低于水情的降幅。

(2) 综合利用发电

报告期内，煤炭价格持续上涨，公司综合利用发电企业机组负荷发挥受到较大影响。

面对客观情况，耒杨综合利用发电厂和桑梓公司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一是通过和中国华能集团公司湖南分公司进行合作，多方面拓展收入来源；二是为实现有效生产，积极主动调整购煤策略，拓展煤炭来源渠道；三是在机组开机不足的情况下，积极开展“节流”的各项工作，以降低各项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利用发电企业共实现售电收入 202,815,294.24 元，利润总额-79,647,973.90 元，同比分别下降 61.02%、447.31%。

(3) 生物质能发电

目前公司从事生物质能发电业务的企业有两家，分别为韶能集团韶关市日昇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下称“日昇生物质公司”）和韶能集团新丰旭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下称“旭能生物质公司”）。

报告期内，日昇生物质公司抓好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强管理、优化运行方式，提高了机组设备在运行时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二是及时了解市场行情，优化燃料收购方案，严把燃料质量关，降低燃料采购成本；三是完善燃料配比方案，狠抓节能降耗工作；四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安全生产。

旭能生物质公司重点做好了以下工作：一是抢工期、精调试，确保两台机组（装机 2×3 万千瓦）按期投入商业运行；二是做好运行管理，确保机组高效稳定运行；三是认真抓好土地租赁、料棚扩建、群工协调等工作；四是抓好燃料供应管理，提高运行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质能发电企业共实现售电收入 469,246,448.77 元，利润总额 106,592,602.77 元，同比分别增长 89.46%、376.51%。

2、非电制造业

（1）生态植物纤维制品

2017 年 3 月 22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绿洲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韶能集团韶关南雄珠玑纸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韶能本色分公司”）。

目前绿洲公司生产各种环保纸餐具和健康环保本色生活用纸等产品。健康生态植物纤维纸餐具及本色生活用纸均属于环保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产品质量好。

环保纸餐具方面：报告期内，绿洲公司的环保纸餐具业务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绿洲公司抓住产品供不应求的机遇，积极做好以下工作，有效提升了经营业绩：一是进一步优化客户和产品结构，调升产品销售价格，提高产品毛利率，提升盈利能力；二是加大技改创新力度，不断提高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降低成本；三是完成了环保纸餐具（第三期年产 1.2 万吨）技术升级项目的建设，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四是充分运用政策，争取各项政策扶持资金，促进企业发展；五是积极推进人才发展战略，为业务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本色生活用纸方面：绿洲公司通过做好以下工作，使本色生活用纸业务板块实现了“扭亏为盈”：一是抓住传统纸市场回暖、销量增大的有利时机，及时调升传统纸品售价；二是通过整合资源、拓宽营销渠道，增加了本色生活用纸的销售量；三是积极做好宣传工作，大力推介韶能本色生活用纸品牌；四是抓好本色生活用纸一期 2 号纸机项目的建设，为公司业务提供了新的增量。

报告期内，公司并购了江西省华丽达实业有限公司。公司从事生态植物纤维制品业务的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25,906,025.23 元，利润总额 32,572,572.53 元，同比分别增长 93.12%、197.91%。

（2）精密（智能）制造

公司从事精密（智能）制造业务的企业为韶能集团韶关宏大齿轮有限公司（下称“宏大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受供给侧改革政策的影响，宏大公司的国内外市场销售同比有一定幅度的减少。针对这种情况，宏大公司积极应对变化，通过抓好各项工作，逐渐提升了国内外市场销售量，扭转了生产经营被动局面，并继续向好的方向发展。

报告期内，宏大公司重点抓好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大与广汽集团等知名汽车生产厂商的对接力度，努力成为乘用车整车企业的供应商；二是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开发新产品，如开发了生态植物纤维餐具成型设备制造业务；三是加大力度盘活存量资产，存货和应收账款均大幅度下降，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四是狠抓基础管理工作，提高了全员劳动生产率。

报告期内，宏大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03,653,626.63 元，利润总额 33,743,841.39 元，同比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2.65%、利润总额增长 10.19%。

（3）其他业务

① 加油（加气）充电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加油（加气）充电站业务的企业抓住潮惠高速公路全线贯通、车流量大幅提升的有利时机，加强运营管理，有效提升了经营业绩；同时拓展了油品等贸易业务。公司建设的充电桩在报告期内也开始投入了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加油（加气）充电站业务的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1,408,829.27 元，同比大幅增长，实现了盈利。

② 售电业务

自国家开放售电市场后，公司在广东省和湖南省分别积极开展售电业务。其中从 2017 年 1 月份起开始参与广东省售电市场的竞争，全年共发展客户 13 家；在借鉴广东售电业务经验的基础上，2017 年 3 月，公司在湖南省注册成立了售电公司，并于 6 月中旬取得湖南省第一批售电牌照，积极参与湖南市场的售电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售电业务实现了盈利。

(二)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三)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	1,734,104,723.46	985,996,541.52	43.14%	-14.50%	-7.35%	-4.39%
汽车零部件 (精密制造)	303,653,626.63	226,614,688.37	25.37%	-2.65%	-2.27%	-0.29%
钢材、煤炭等 产品的贸易	835,582,799.70	786,230,703.87	5.91%	70.01%	67.44%	1.45%

(四)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公司现有在运行的电力装机容量为103.221万千瓦，其中水电67.221万千瓦。一般来说水电生产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公司大部分水电站所属地区，一般情况下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为枯水期，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为丰水期，正常情况下公司水电企业经营业绩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要好于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是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是 不适用

(六) 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公司对2017年1月1日起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30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公司对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的可比期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本公司将2017年度发生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项目。2016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42,841,612.49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42,841,612.49元。
2	本公司将2017年度发生的资产处置损益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①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3,716,877.57元，营业外支出减少135,473.93元，合计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3,581,403.64元。②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115,870.76元，营业外支出减少4,946.49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10,924.27元。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报告期内，公司与韶关市林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分别以货币10,040万元、9,960万元共同设立韶能集团韶关市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韶能集团韶关市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实收资本753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韶能集团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认缴出资。

(3) 报告期内，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江西省华丽达实业有限公司增资，增资金额为5,100万元，增资后其注册资本变更为12,500万元，公司已全部认缴完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江西省华丽达实业有限公司52.04%股权。

(4)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加的孙公司为韶关市宏乾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宏大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来泉

2018 年 4 月 26 日